

大连金普新区农业农村局

关于金普新区农产品（不含水产品）加工企业 贷款贴息项目拟补名单的公示

为深入推进金普新区农产品加工业发展壮大，根据大连市农业农村局、大连市财政局《关于印发大连市农产品（不含水产品）加工企业贷款贴息项目实施方案的通知》（大农发[2022]19号）文件精神，新区农业农村局积极开展了农产品加工企业贷款贴息相关工作，按照企业自主申报，第三方审计单位进行项目审核的原则，对所有提交申报材料的企业进行相关审核。经审核，共计6家企业满足相关条件，合计申请贴息金额1704040.27元，现将名单予以公布。

公示期自即日起7个工作日，即2022年10月31日-11月8日，凡对上述公示内容有异议者，请及时和农业农村局产业发展科联系。

大连金普新区农业农村局

2022年10月31日

（联系人：孙振宇，联系电话：85779779）

2022金普新区农产品（不含水产品）加工企业贷款贴息项目拟定补助名单



申请单位	贷款本金	付息金额	申请贴息金额	备注
大连民食有机农产品加工有限公司	8,700,000.00	72,115.75	47,366.67	
大连鸿铭食品有限公司	5,600,000.00	145,321.98	127,755.59	
大连和大奶牛饲养有限公司	5,000,000.00	180,096.28	88,333.33	
大连心乐乳业有限公司	23,000,000.00	247,452.74	242,140.24	
大连圣诺食品有限公司	7,000,000.00	233,882.22	198,444.44	
大连未来食品有限公司	43,950,000.00	2,428,506.83	1,000,000.00	贴息总额度上限 1000000 元
合 计	93,250,000.00	3,307,375.80	1,704,040.27	